

# 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 (第一批)

根据学校《2026 年第一批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的通知》（兰理工招发〔2025〕21 号）、《兰州理工大学“硕博连读”选拔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修订）》（兰理工发〔2024〕23 号）、《兰州理工大学“申请-考核”选拔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修订）》（兰理工发〔2024〕24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 一、招生专业

（0807）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一级博士学科所有专业和（080202）机械电子工程二级博士学科。

## 二、招生要求及进度安排

### （一）硕博连读

1. 根据《兰州理工大学“硕博连读”选拔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修订）》（兰理工发〔2024〕23 号）文件执行。

2. 考生 11 月 22 日开始，在中国研招网（<https://yz.chsi.com.cn/>）进行网上报名考生在报名前将报名材料交导师审核签字后，交学院签字盖章，同意后方可报名。

3. 11 月 21 日—11 月 25 日中午 12:00 前，考生向拟招生导师提交考生材料，拟招生导师对所有材料进行鉴定判断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写出明确意见并按时将相关材料提交学院，过期不予受理。

4. 11 月 27 日—30 日，学院集中资格和材料审核并公示。

5. 12 月 1 日—12 日，学院组织线下复试（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 （二）申请-考核

1. 根据《兰州理工大学“申请-考核”选拔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修订）》（兰理工发〔2024〕24 号）文件执行。

2. 考生 11 月 22 日开始, 在中国研招网 (<https://yz.chsi.com.cn/>) 进行网上报名考生在报名前将报名材料交导师审核签字后, 交学院签字盖章, 同意后方可报名。

3. 11 月 21 日—11 月 25 日中午 12: 00 前, 考生向拟招生导师提交考生材料, 拟招生导师对所有材料进行鉴定判断是否符合报考条件, 写出明确意见并按时将相关材料提交学院, 过期不予受理。

4. 11 月 27 日—30 日, 学院集中资格和材料审核并公示。

5. 12 月 1 日—12 日, 学院组织线下复试 (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 三、复试内容及录取原则

#### 1. 导师初审

网上报名期间, 考生按照要求向报考博士生导师提供全部报考材料, 由导师根据材料进行初审。初审的内容主要包括:

- (1) 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结构;
- (2) 科学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
- (3) 外语应用能力;
- (4) 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

初审方式、时间和要求由导师自行安排和通知。硕博连读考生的科研成果材料 (包括学术论文、专利等显示学术能力) 或所参与的科研项目及所发挥作用的证明材料, 校级以上的证明材料由考生本人的硕士导师签字确认。

博士生导师应与考生充分沟通攻读博士学位的可能选择, 充分研判考生的科研创新能力, 鼓励更多考生网上报名, 参与初审, 选用差额方式选拔优质生源, 根据综合评价给出初审成绩。

初审成绩为百分制, 60 分合格, 将作为学院综合考核及拟录取的重要参考, 考核不合格的考生, 不允许进入下一环节。

#### 2. 资格和材料审核

根据导师提交的材料，学院资格和材料审核小组（导师须回避）对申请者的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等报名材料及报考资格进行审查，对照《兰州理工大学报考博士研究生资格和材料审核评分表》分别打分，本项考核为百分制，60分及格，考核不合格的考生，不予进入下一环节。

### 3. 学院综合考核

学院综合考核小组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包括学业水平、专业素养、科研能力、创新潜质和综合素质，同时强化对思想政治素质、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本项考核为百分制，60分合格，不合格的不予录取。

综合考核形式和要求：综合考核以线下面试方式开展，考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英语水平、专业基础、科研创新能力、综合素质，每个考生考核时间原则上不少于30分钟。主要内容按以下顺序展开：

（1）考生5分钟的英文自我介绍；

（2）考生用10分钟的PPT展示，介绍个人简历及科研成果，内容主要包括基本情况（教育和工作履历、从事专业、硕士课程成绩、外语水平等）、硕士期间开展的科研工作及完成情况、前期工作成果及获奖情况、综合能力和一贯表现、博士期间的学业规划等；

（3）考核小组专家提问包括外语水平、专业基础、综合素质等；

（4）考核小组专家分别打分（满分100分），汇总后取平均分即为该生本项考核得分。

学院综合考核成绩=英语水平得分\*20%+专业综合能力\*50%+综合素质得分\*30%。

### 4. 录取原则

（1）考生的总成绩（百分制）=导师初审成绩\*10%+学院资格和材料审核成绩\*20%+学院综合考核\*70%；

(2) 根据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照学院导师招生资格、名额分配办法和学院招生指标，顺序等额拟录取。

#### 四、体检

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文件执行，考生自行体检。

#### 五、报名收费标准

根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理顺和调整我省教育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甘发改价格〔2023〕523号）规定，研究生报名费为每生每次200元，复试费为每生每次100元，故本次博士研究生报名复试费用为每生每次300元。

#### 六、其他事项

1. 考生报考的博士研究生导师需要满足我院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审核和考核管理办法中博士研究生导师招生资格的认定和博士研究生导师招生名额分配的要求。导师应与考生充分沟通攻读博士期间的各种选择及可能，主要针对科研创新能力及按期毕业率，作出科学研判。

2. 考生报考信息按照《兰州理工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等相关内容填写。专家推荐信须专家本人亲笔签名。

考生须以诚信为本，提供真实有效的证件及证明，一旦被发现或被举报提交的申请材料作假，一经查证，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无论在报名、考试、录取、就读期间等任何一个阶段，均立即取消考试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和申请学位资格乃至撤销已授学位。

3. 有意向报考国际产学研用专项计划的考生请及早联系报考国际产学研用专项计划导师。按照《关于做好国际产学研用合作会议框架下中外导师联合培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外司欧亚〔2022〕107号）文件要

求严格执行。

4. 招生文件中“高水平论文成果一项”是指《兰州理工大学高质量论文和著作认定办法（实行）》（兰理工发〔2021〕220号）文件中所述的A类成果，且“考生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本人导师（含副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或通讯作者”。

所有论文成果均为见刊或已公开发表，作为博士研究生录取主要条件的，须以我校图书馆检索证明为依据，博士招生导师首先鉴定判断，写出明确的意见；学院集中资格和材料审核时专家组再次确认，组长写出明确的意见；最后由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审定，主任写出明确的意见，书面报研究生院备案。审核结果备案前须对社会公示。

5. “申请-考核”招生管理办法中提及：英语水平满足下列条件之一：“以第一作者在英文期刊上，发表与本专业（学科）相关的学术论文（近3年公开发表，已录用待公开发表的由博士招生学院招生领导小组研判）”不得与“确有学术专长和突出科研能力，近3年在本学科（专业）获得高水平论文成果一项”重复。

6. 本次录取的博士研究生新生入学时间为2026年9月。

附件 1: 初审自评表

附件 2: 资格和材料审核评分表

附件 3: 2026 年博士报考用表

## 博士招生基础材料清单

### 1. 硕博连读:

- ①硕博连读申请表;
- ②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教授(或相当职称专家)手写签名推荐信;
- ③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由所在学院研究生教学管理部门出具);
- ④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⑤本科学位证、毕业证复印件(须先出示原件)或学历认证报告;
- ⑥政治审查表;
- ⑦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到一张A4纸);
- ⑧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研究计划书;
- ⑨英语六级证书或学校文件中规定的体现英语水平论文纸质版。

### 2. 申请 - 考核:

- ①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 ②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教授(或相当职称专家)手写签名推荐信
- ③本科和硕士阶段的课程学习成绩单(须培养单位或档案保存单位盖章)

④硕士学位证、毕业证复印件(须先出示原件,应届毕业生硕士生应在2026年9月入学前补交)或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留服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报告);

- ⑤本科学位证、毕业证复印件(须先出示原件)或学历认证报告;
- ⑥政治审查表;
- ⑦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到一张A4纸);
- ⑧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研究计划书;

⑨往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应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初稿或详细摘要和目录、研究工作进展情况及已取得的主要研究成果;已发表或录用的学术论文及其他可体现学术水平、说明科研能力的材料或证书复印件。